

輔仁大學電機工程學系教師英語授課獎勵辦法

100年10月5日電機系系務發展委員會議訂定

100年10月26日系務會議通過

103年10月22日電機工程學系103學年度第二次系務會議通過

- 第一條 電機系（以下簡稱本系）為促進國際化，培養學生具國際觀，提昇學生外語能力，鼓勵教師以英語教學開授課程，特訂定「輔仁大學電機系教師英語授課獎勵辦法」，以下簡稱本辦法。
- 第二條 本辦法之適用對象為於本系、所、學程開設英語授課專業課程（外國語文學習課程除外）之非以英語為母語之教師。其所開設之英語授課專業課程名稱須加註為以英語授課，其授課方式包括教材採用英語書籍，授課、研討及成績評量皆採用英語方式為之。
- 第三條 本辦法適用課程為電機系一般專業課程(含專題討論,不含專題研究)，該課程當學期必須先申請本校教師教授全英語專業課程獎勵，以每學分一萬元為原則，扣除校、院方獎勵金後，再核給不足之差額。
本系獎勵金來源為本系年度預算或系所發展基金。
- 第四條 符合資格之教師得填具獎勵申請表（附表一），於每學期結束前，檢附英語授課課程大綱、向系辦公室提出申請。
- 第五條 本辦法經系務會議通過，報請院、校核定後實施，修訂時亦同。